



招标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物流项目**所需的服务公开招标，欢迎有意向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物流项目 编号：NO.F17015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项目共 2 个分包：分包 1，物流业务；分包 2，快递业务。通过招标选定物流和快递供应商各 6 家（同一投标人允许同时承接物流和快递业务），负责电子城内部所有待发售货物的全国物流和快递业务，合同期限一年。

三、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分包 1，物流业务：

3.1.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时间 3 年以上。

3.1.2 物流业务投标人必须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以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3 物流业务投标人，2017 年有 2 个或以上同类项目的成功案例，以合同（协议）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4 投标人必须在广东省肇庆市设有分公司或在端州区至少有一个服务网点。拥有直营或加盟服务网络，属加盟网络的，加盟物流联盟体系至少 2 个以上，国内直营或加盟网点至少 150 个以上，以加盟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5 属加盟网络物流商的，在肇庆地区必须拥有 5 吨以上大货车 2 台以上，其他小货车 3 台以上，以车辆拥有证明或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1.6 投标人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资金、设备、配套设施、人员、企业信誉、从业经验、技术资质和其它能力。

3.1.7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国内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3.1.8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3.2 分包 2，快递业务：

3.2.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时间 3 年以上。

3.2.2 快递业务投标人必须具备《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以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3 快递业务投标人，2017 年有 2 个或以上同类项目的成功案例，以合同（协议）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4 投标人必须在广东省肇庆市设有分公司或在端州区至少有一个服务网点。拥有直营或加盟服务网络，属加盟网络的，加盟快递联盟体系至少 2 个以上，国内直营或加盟网点至少 150 个以上，以加盟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5 快递公司在肇庆地区必须拥有 1 台 1.5 吨以上小货车，以车辆拥有证明或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2.6 投标人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资金、设备、配套设施、人员、企业信誉、从业经验、技术资质和其它能力。

3.2.7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国内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3.2.8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有意向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9 日 9:30 时止，可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china-fenghua.com>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分包 1：人民币 80000 元；分包 2：人民币 6000 元。按下列开户行、账号办理银行转账，不接受现金。转帐时需清楚备注投标人名称、用途、投标项目名称、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FENGHUA ADVANCED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城 526020
Tel: 0758-6923099 Fax: 0758-6923568

编号及分包等信息。

户 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 号：2017002109022121938

5.2 投标保证金请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 9:30 (北京时间)前到账。

5.3 投标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19 日 9:30 (北京时间)。投标文件（含转账方式的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如下地址。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有关信息

6.1 开标时间：2017 年 12 月 19 日 9:30 (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会议室

七、联系方式

地 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7 楼

联系人：万小姐 邮 编：526020

电 话：0758-6923099 传 真：0758-6923568

电子邮件：kaixing10@126.com

八、发布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南方日报》、《采购与招标网》、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fenghua.com>、OA 系统、公司微信公众号 fngxkj 和厂务公开栏进行发布。

九、本次招标说明解释权归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风华高科微信公众号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8 日

采购管理部